

证券代码：688267

证券简称：中触媒

公告编号：2025-026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就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0号），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405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1.9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4,569.50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5,454.86万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9,114.6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2月11日全部到账，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2〕110Z0001号）。

（二）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见下表：

2025年1-6月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元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	1,845,695,000.00
减：支付发行费用	147,814,614.51
减：募投项目支出金额	397,876,660.00
其中：本报告期募投项目支出金额	19,200,090.38
减：募投项目置换预先投入金额	32,112,232.83
其中：募投项目投入金额	24,489,591.33
发行费支付金额	7,622,641.50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000.00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含理财产品收益）	75,045,789.49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含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	842,937,282.15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加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及管理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普兰店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开发区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瓦房店市支行及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明支行及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且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见下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发行方	银行账号/ 资金账号	存储方式/产 品类型	存储余额/投资金额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普兰店丰荣支行	34476001040000195	活期存款	5,106,443.58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开发区支行	411904815810966	通知存款	255.47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532010100100974358	活期存款	1,521,975.64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开发区支行	9550880080421700783	活期存款	13,815,276.18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瓦房店市支行	921027010005138892	活期存款	8,057.04
中海亚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明支行	1609002929200460901	活期存款	2,484,294.40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开发区支行	13303115622051021370001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0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532010100200787362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215066567	收益凭证	520,000,000.00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050010568635	收益凭证	100,000,000.00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01028899	收益凭证	20,000,000.00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215066567	活期存款	209.45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050010568635	活期存款	143.06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1200688267	活期存款	571.77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01028899	活期存款	55.56
合计				842,937,282.1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42,236.63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2025 年度 1-6 月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5 年 3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5,0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0 万元的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公司在 2025 年半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明细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产品收益起算日	产品到期日	实现收益（万元）	现状
1	申万宏	龙鼎定	本金	15,000.00	2024/12/27	2025/3/24	77.5003	已

	源证 券有 限公 司	制 1761 期收益 凭证	保 障 型 浮 动 收 益类					到 期
2	申 万 宏 源 证 券 有 限 公 司	龙鼎金 牛定制 2359 期 收益凭 证	本 金 保 障 型 浮 动 收 益类	15,000.00	2024/12/27	2025/6/24	159.0411	已 到 期
3	申 万 宏 源 证 券 有 限 公 司	龙鼎金 牛定制 2360 期 收益凭 证	本 金 保 障 型 浮 动 收 益类	15,000.00	2024/12/27	2025/12/23		未 到 期
4	申 万 宏 源 证 券 有 限 公 司	龙鼎金 牛定制 2361 期 收益凭 证	本 金 保 障 型 浮 动 收 益类	32,000.00	2024/12/31	2025/12/23		未 到 期
5	申 万 宏 源 证 券 有 限 公 司	龙鼎定 制 2186 期收益 凭证	本 金 保 障 型 浮 动 收 益类	5,000.00	2025/7/1	2025/12/23		未 到 期
6	国 泰 君 安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君柜宝 一 号 24018 期收益 凭证	本 金 保 障 型 固 定 收 益类	5,000.00	2024/12/26	2025/9/25		未 到 期
7	国 泰 君 安 证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君柜宝 一 号 25006 期收益	本 金 保 障 型 固 定 收	5,000.00	2025/3/27	2025/12/24		未 到 期

		凭证	益类					
8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添利D505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类	2,000.00	2025/3/28	2025/12/29		未到期
9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物华添宝”W款2025年第248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类	8,000.00	2025/3/27	2025/6/27	48.3945	已到期
1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物华添宝”W款2025年第646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类	10,000.00	2025/6/27	2025/12/26		未到期
11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物华添宝”W款2025年第642期定制版人民币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类	5,000.00	2025/6/30	2025/9/29		未到期

		结 构 性 存 款						
12	兴 业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大 连 分 行	兴 业 银 行 企 业 金 融 人 民 币 结 构 性 存 款 产 品	本 金 保 障 型 浮 动 收 益 类	3,000.00	2025/6/30	2025/8/7		未 到 期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生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7 日

附表 1:

2025 年度 1-6 月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69,114.64		1-6 月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20.0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236.6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环保新材料及中间体项目	是	42,806.35	85,016.02	85,016.02	615.05	9,982.33	-75,033.69	11.74	2026 年 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特种分子筛、环保催化剂、汽车尾气净化催化剂产业化项目	不适用	35,636.00	35,636.00	35,636.00	1,304.96	32,254.30	-3,381.70	90.51	试生产完成，部分已投产	（注）	不适用	否
合计	—	78,442.35	120,652.02	120,652.02	1,920.01	42,236.63	-78,415.3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环保新材料及中间体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主要原因为： 1.随着公司业务布局及对新技术研究和新产品开发的不断扩大，考虑到公司未来发展、后续项目建设、使用效果、实际生产等情况，公司于 2023 年 2 月对“环保新材料及中间体项目”进行了调整，在原有土地的基础上，新增土地 89,864.00 平方米，新增建筑面积 53,512.00 平方米，工程建设和设备投入、辅助设施等也相应大幅度增加，同时对部分工艺设计流程							

	进行优化调整。 2.由于募投项目变更实施需要重新办理备案、验收、环评、能评及首次工艺验证等审批程序，项目整体进度有所延迟。公司积极协调并推动相关手续的完成工作，2024年3月21日，项目施工所需前置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及资金使用情况，在保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总额和资金用途等均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决定将募投项目“环保新材料及中间体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2026年2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相关部门批准，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利用募集资金投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2022年2月11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2,448.96万元，已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762.26万元（不含增值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3,211.22万元。2025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本项目为特种分子筛、环保型催化剂及汽车尾气净化催化剂的生产线建设，在山东省布局生产基地扩大生产规模，能够拓展和巩固与新老客户的合作关系，扩大公司市场份额，提升公司经济效益。目前项目已试生产完成，部分产线开始投产。本项目经济效益已融入公司整体营收，较难单独核算已实现的经济效益。